

金融科技：科技仅是起点，金融才是归宿

4月15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打好重点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攻坚战 切实维护金融安全》，文章表示，在营P2P网贷机构全部停业，互联网资产管理、股权众筹等领域整治已基本完成，以转入常态化监管。这场以收割用户为主导的轰轰烈烈的互联网金融大乱局最终收场。这告诉我们，仅仅只是互联网为噱头，脱离了金融的本质和内涵的做法，无法带来长久且持续的发展，真正让金融的回归金融，让科技的回归科技，才是金融与科技结合的最佳姿势。

然而，这并不意味着那些已经上岸的玩家可以高枕无忧，正确地理解并且实践金融与科技结合的正确方式和方法，或许，才是保证他们可以在未来获得持续发展的关键所在。一直以来，几乎所有将互联网与金融联系起来的玩家都秉持着流量思维，在他们眼中，金融并不是一个亟待被改变的产业，而是一个他们收割流量的工具和手段，于是，如何尽可能多地获取流量成为他们的首要目标。

尽管这种以流量为终极追求的发展模式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获得发展机会，但是，如果金融与互联网结合的终极目的仅仅只是为了流量，那么，这个时候的金融本质或许早已不再是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柱，而是变成了一个以收割流量为目的的工具。避免金融的发展陷入到这样一种死循环当中，真正让金融更好地发挥自己的原有功能和属性，特别是让金融与新需求更好地结合，才是互联网与金融结合过程当中真正应该去做的事情。

在营P2P平台全部停业，再次用事实告诉我们，流量并不是金融与互联网结合的唯一目的。如何让金融回归到应有的位置，并且找到金融和业已与互联网深度融合的产业和人的正确结合的方式，才是后互联网金融时代真正应该思考的事情。总的来讲，就是要让金融更好地回归金融，而不是让流量成为金融的唯一。

金融进化不是为了收割流量，而是为了服务流量

玩家们之所以会对金融本身如此痴迷，

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在于他们仅仅只是把金融看成了收割流量的一种绝佳的方式，而不是想要更好地服务流量。当金融与其他形式的物种结合的终极目的是为了收割流量，而不是为了服务流量的时候，金融进化或许已经走在了错误的道路上。

笔者始终认为，当下金融行业的主要矛盾是落后的金融供给方式与改变了的金融需求之间的矛盾。对于那些真正需要金融的人来讲，他们却得不到金融的支撑，甚至是得不到金融很好地支撑，纵然是得到了金融支撑，他们也在某一个时刻变成了被收割的对象。因此，改变金融的供给方式，真正将用户看成是用户，而不是把用户看成是流量，才是金融进化的正确方式和方法。

因此，真正出现问题的是传统的金融供给方式已经无法满足升级的用户需求。我们需要探索的是如何用新的供给方式来满足升级的用户需求，而不是用互联网的方式将这种已经落后的金融供给方式进一步放大，短期内获得了收割流量的红利，长期来看却极大地伤害了金融本身，甚至让金融不再是金融，而是变成了一种获取流量的工具和手段。

金融与科技的结合不应以获取流量为终极追求，而是应当以改变金融为目标

特别是在互联网金融时代，我们看到几乎所有的互联网与金融结合之后产生的新事物，它们的终极目的都是为了获取流量，而这些所谓的结合成了一种营销的方式和手段。尽管这种以营销噱头为主导的发展方式的确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为玩家获得足够的流量，但是，它同样让金融距离自己的本质和内涵越来越远。所以，金融与科技的结合不应该是以获取流量为终极目标，而是应当以改变金融为终极目标。

改变金融，就是要改变传统金融的供给方式，让传统金融的供给方式从单一的状态变成多元的状态，让传统金融的功能和作用从单一的状态变成多元的状态，让传统金融的效率从低下的状态变成高效的状态。总之，金融与科技的结合应当是以科技的应用为切入点，但是，落脚点还是要在金融上。

如果金融与科技的结合最终变成了科技的前名词，甚至脱离了金融的发展轨道，那么，所谓的金融进化或许已经不再有任何意义。

笔者始终认为，金融与科技结合的终极目的并不仅仅只是为了流量，而是为了能够让金融更好地回归金融。如果我们没有改变金融的供给方式和内在逻辑，仅仅只是以变换金融的名头来毫无节制地获取流量，那么，所谓的金融与科技结合的方式或许仅仅只是营销手段，而是是助力金融行业升级的方式，最后必然会落得一地鸡毛。

金融与科技的结合应当更好地回归实体，而不是一味地脱离实体

回顾互联网金融时代的发展，我们可以发现一个非常明显的脉络，即互联网金融时代提供的所有的服务都是为了消费，为了理财，为了投资，却很少有人为了让金融更好地回归实体，更好地促进实体经济的发展上做文章。

可能有人会说，一些互联网金融平台是支撑了一些实体经济的发展的，但是，相对于支撑来讲，我们应当看到的是更多的实体企业在拿到这些钱之后，并未成功发展，而是陷入到了更大的困境之中。所以，从表面上来看，这些互联网金融平台是促进了实体经济的发展的，但是，实际上对于实体经济的发展却是一种伤害，甚至可以说他们让实体经济不再是实体，而仅仅只是互联网金融平台收割另类流量的一种方式。这其实是另外一种类型的脱离实体。

这其实依然是一种以流量为终极追求的发展模式，并且这种以流量为终极追求的发展模式将金融行业开始脱离金融本身，从而让金融行业的发展带入了更大的风险当中。从这个逻辑上来看，我们在探索金融与科技结合的正确方式和方法的时候，应当更多地从如何回归实体的角度着手，而不应该让那些所谓的实体变成一种另类的流量。

金融与科技的结合不应该是仅仅只是局限在表层的、后半程，而是应该更多地局限在内在的、全流程

在互联网金融时代，衍生出来了众筹、消费金融、P2P等诸多类型的金融新物种。

但是，如果我们深入分析这些互联网金融新物种就会发现，它们在很多时候是金融与互联网简单相加之后的产物，从内里上，互联网真正发挥作用是营销和包装，而不是改造和改变。因此，互联网时代的金融与科技的结合仅仅只是局限在表层的、后半程上的营销环节，并未真正给金融行业带来本质上的改变。很显然，这种结合，说白了就是为了能够获得足够多的流量。可以确定的是，这种方式是无论如何都无法驱动金融更好地发展的。

笔者始终认为，金融与科技的结合应该更多地关注内在的、元素上的改变。我们应当以对金融本身的内在元素改变了多少，金融本身的流程和环节改变了多少作为衡量标准。当我们以对金融本身的改造作为衡量标准的时候，金融与科技的结合才能真正跳出流量的怪圈，真正进入到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从这个角度来看，我们在探讨金融与科技结合方式和方法的时候，应该更多地从金融本身的角度来看待，将对于金融元素改变了多少，对于金融的流程优化了多少，对于金融的功能拓展了多少作为衡量标准。当我们真正以金融的视角、金融的标准来衡量金融与科技结合的成败的时候，我们才算是跳出了流量的怪圈，从而让金融更好地回归了金融本身。

尽管持续的互联网金融监管最终让以营销和流量获取为主导的发展模式走到了尽头，但是，在金融与科技融合的道路上，我们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因为金融与科技的结合并不会和互联网金融一样那么简单，那么轰轰烈烈，它更像是一个长期的、持续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我们需要技术的成熟作为基础，我们需要模式的成熟作为支撑，我们需要功能的完善作为突破口。

当金融与科技的结合真正做到了以金融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真正以科技为工具和手段，我们才算是找到了金融与科技结合的正确方式和方法。这个时候，所谓的金融与科技的结合，才不会仅仅只是一种营销，而是变成了一个实实在在给金融带来深度改变的全新存在。

反互联网化，区块链的新开始

对于区块链认识的全面和完整，开始让人们越来越多地关注发币或者ICO之外的东西。如果抛开爆富，我们将区块链应用到更多的场景当中，它能够给我们带来的想象或许更加广阔。将区块链看成是一种全新的基础设施，从而去建构一个去中心化的时代，或许是跳出互联网怪圈的主要方式。

然而，对于互联网模式的轻车熟路最终让很多人并不愿意这么做，他们仅仅只是会在互联网的视角之下寻找破解当前发展困境的方式和方法。尽管这种方式可以为他们找到新的解决方案，比如，电商找到了社交电商、社区团购作为替代品；比如，互联网金融找到了金融科技、数字科技作为替代品……但是，如果仅仅只是局限在互联网的视野之下，所谓的解决方案或许仅仅只是一种缓冲的方式，并不能够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我们看到的社区团购、金融科技所遭遇到的发展瓶颈，基本上都是这一现象的直接体现。因此，只有真正改变行业的底层基础设施，以此为开端，再附之以商业模式的改造和创新，所谓的发展才能真正跳出互联网的怪圈，真正进入到一个全新的发展阶段。

作为一种全新的基础设施，区块链开始呈现出越来越多这样的发展迹象。通过将区块链与应用场景相互结合，人们看到的是一个完全与互联网时代不一样的世界。对于区块链来讲，它对于互联网物种的改造早已不再仅仅是停留在表面的概念创新，而是开始更多地深入到了内在的基础再造。这或许正是区块链之所以被如此多的玩家所关注的根本原因。

区块链，一种有别于互联网的新解决方案

尽管我们一直都在强调互联网在改造人们的生活和消费习惯方面所发挥的巨大作用，但是，我们始终无法否认的是互联网的这种改造仅仅只是基于既定的、业已形成的行业形态进行的中途改造，而没有给内在的元素带来任何实质性的改变。相对于互联网，区块链则是一种完全不同的解决方案。

首先，区块链的改造是建立在新元素基础之上的。提及区块链的应用，人们首先想

到的一个问题就是区块链的应用困难重重。而导致区块链应用困局的关键在于行业内在元素的陈旧与元素。换句话说，当行业的内在元素并未发生根本性的改变之前，所谓的区块链的应用仅仅只是一个半拉子工程。

当我们试图通过区块链的方式来寻找传统行业，甚至是互联网行业的解决方案的时候，首先要做的或许就是要改变这些行业的内在元素。在这些行业的内在元素并未发生根本性的改变之前，区块链的功能和作用是无无论如何都无法得到最大程度上的发挥的。

这是区块链的落地和应用提出了这么多年，一直无法获得突破的根本原因：人们仅仅只是关注区块链的落地和应用，但是，人们在实际应用的时候，却始终是基于传统的元素进行落地和应用，而不是基于新的元素来进行落地和应用。

这里的新元素主要是数字、数据等新元素，而不是传统意义上的人、财、物等元素。当我们以数字和数据为代表的新元素来寻找区块链的落地和应用的时候，区块链的功能和作用才能得到最大的发挥。从这个角度来看，区块链是一种建立在新元素基础之上的全新存在。

其次，区块链的终极目的是去中心化，去平台化。时至今日，我们已经可以非常清晰地看到，互联网时代发展的一个终极结果就是形成了各式各样的中心和平台。我们耳熟能详的互联网巨头，正是这些平台里最突出的代表。在互联网时代，一切的交易都必须在这些平台和中心上完成，这是这个时代的显著特征。

随着阿里巴巴因涉嫌垄断被罚，人们更加清晰地认识到以互联网为中心的发展模式，最终会导致垄断，从而影响到经济社会发展的流动性。因此，我们需要在互联网的发展模式之外，找到另外一种不通过平台和中心就可以实现的新商业模式。区块链便是在这样一种大背景下被人们发现的。

我们都知道，区块链技术的一个重要特征就是可以实现点对点的数据传输，可以建构一个不需要平台“认证”的共识机

制。说到底，区块链的终极目的就是要告别互联网时代的平台和中心，通过实现点对点的数据传输，再度提升行业的运行效率。从这个角度来看，区块链同样是一种完全有别于互联网的存在。

再次，区块链的作用机制是自下而上的。复盘互联网的发展历史，我们就会发现，互联网玩家们提升行业运行效率的方式和手段是通过将行业内在的元素和资源全部都集中到自身的平台上，通过平台的撮合和中介，再将产品和服务输送给用户。因此，互联网的作用机制是自上而下的。

当信息不对称、产品不对称是主要矛盾和痛点的时候，互联网的这种自上而下的作用机制是有一定的效果的。因为人们需要一种证明，需要建立一种信任。但是，等到信息足够透明，产品足够丰富的时候，互联网的这种自上而下的作用机制就会出现效率低下的情况。根本原因在于，人们不再需要撮合和中介，哪怕是私下交易，依然可以完成。我们看到的各大互联网平台上用户活跃度的下降，流量规模发展的天花板都是这种现象的直接体现。

同互联网不同的是，区块链的作用机制是相反的，自下而上的。基于新元素，在区块链时代，纵然是不借助大型平台，行业的不同元素同样可以实现点对点的对接，进而实现的是行业运行效率的提升。纵然是没有大型平台的撮合和中介，行业的元素之间同样可以达成一种共识机制，从而实现交易对接。可见，区块链的作用机制是从底层向上层，从内在向外在的。从这个角度来看，区块链与互联网同样是有着区别的。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可以看出，区块链其实是一个与互联网完全不同的存在。既然区块链与互联网有着本质的不同，那么，我们在寻找区块链的落地和应用的方式和方法的时候，就应当找到一种全新的方式，而不仅仅只是照搬照抄互联网的商业模式。

反互联网化，区块链时代的主旋律

当下，区块链的落地和应用之所以会遭遇如此多的发展困境，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在于，人们仅仅只是在简单地用互联网的模式来套用区块链的发展。可以确定的是，

这种发展模式是无法获得持续性的发展的。欲要让区块链行业的发展跳出现有的发展困境，我们首先要做的就是反互联网化。

反互联网化就是要更多地关注底层，而不是表层。现在，区块链的落地和应用的场景当中，我们经常看到的一种现象就是简单地把区块链看成是一种概念，将“区块链+”看成是一种发展方向。玩家们简单地以为，只要把区块链的思想应用到商业实践当中，就可以轻松实现区块链改造的目的。然而，后来的发展告诉我们，仅仅只是将区块链应用于表层，而忽略了底层的改造，所谓的区块链就是一种概念而已。

当反互联网化成为一种潮流和趋势的时候，我们应当摒弃这种思想。通过更多地关注区块链对于行业底层元素、逻辑、流程和环节的改造。真正用区块链技术去改造行业的底层元素、逻辑、流程和环节，以此来找到破解行业发展困局的方式和方法。在区块链技术完成了对于底层元素、逻辑、流程和环节的改造之后，我们再去谈“区块链+”，这个时候，我们就会发现区块链的落地和应用将不再是一种概念，而是变成了一种可以实实在在给行业带来改变的存在，一种全新的基础设施。

反互联网化就是要更多地关注个体，而不是中心。区块链发展早期，我们看到的最多的就是玩家们试图通过将区块链的落地和应用来建立一个强大的平台，从而延续互联网时代的市场地位。很多互联网巨头之所以会投身到区块链的浪潮当中，同样是基于这样一种考虑。

很显然，基于这种思路是无法让区块链的功能和作用得到发挥的。这同样是区块链的发展之所以会如此缓慢的主要原因。事实上，在区块链时代，我们更多地需要关注的是关注个体。特别是要关注个体之间对接方式和改变以及基于个体的新的信任机制的建立。当我们真正关注个体的时候，特别是当我们真正离开中心，能够建立起个体与个体之间的信任机制的时候，一种全新的商业运行逻辑，才算是真正形成。